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文件

陕西咸财发〔2021〕24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 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 老旧小区改造的通知

沣东、泾河新城财政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通知》（陕财办综〔2020〕74 号）和《陕西省西咸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分配计划的函》（陕西咸建函〔2021〕1 号），现下达 2021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 1235 万元，项目代码 Z135080000028，列“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收支分类科目，

具体要求如下:

一、该资金专项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列功能分类科目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二、请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不得挤占或挪用。

附件: 2021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预算用于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分配表(总表不发)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2021 年 1 月 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用于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新城	用途	下达金额	备注
沔东新城	沔东新城三厂北小区、三厂三号楼小区、省军区二十三干休所东院小区、省军区二十三干休所西院小区、百花三村及四村小区老旧小区改造	1106	按照陕建发〔2020〕1161号下达的目标计划执行
泾河新城	泾河新城生产资料公司家属院、精彩小区家属楼、中国人民银行泾阳县支行家属楼老旧小区改造	129	
合计		1235	